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2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简述

1、2016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 2、2016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 3、2016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1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授予47名激励对象98.60万份股票期权,同意授予610名激励对象1,551.40万股限制



性股票。本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6年12月30日。

4、2017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激励对象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有3名因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股票期权共计3.60万份;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取消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0.3万股,另有20名因未按规定日期缴纳认购款视同主动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2.90万股,同意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激励对象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经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47名调整为44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98.60万份调整为95万份;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610名调整为589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551.40万股调整为1,528.20万股。

5、2017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及有6名首次授予期权和37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首次授予期权激励对象由44名调整为38名,首次授予期权数量由95万份调整为168.15万份,首次授予期权行权价格由22.46元调整为11.787元,并注销已授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6.5万份;同意对3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45.92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877元/股,回购总价款为8,575,718.4元;同意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589名调整为552名;同意预留股票期权数量

由 20 万份调整至 38 万份, 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30 万股调整为 627 万股。

6、2017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向6名激励对象授予38万份股票期权,向295名激励对象授予62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11月27日。预留授予期权的行权价格为7.31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3.66元/股。

7、2017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调整的议案》,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 295 名调整为 294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27 万股调整为 626. 35 万股。

8、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鉴于 1 名首次授予期权、14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 3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首次授予期权激励对象由 38 名调整为 37 名,首次授予期权数量由 168.15 万份调整为 167.2 万份,并注销已授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 0.95 万份;同意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552 名调整为 538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757.66 万股调整为2,696.10 万股,对 14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61.56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877 元/股;同意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294 名调整为 291 名,预留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26. 35 万股调整为 623. 85 万股,对 3 名预留 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5 万股限制性股票 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3.66 元/股;同意对满足第一个行权期/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的 37 名首次授予期权和 538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 股票的激励对象可行权 66. 88 万份和可解锁 1,078. 44 万股。

9、2018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 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 划相关事项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 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目有 2 名首次授予期权、20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 名预留授予期 权、12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该 35 名 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及行权与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首次授 予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1.787 元调整为 11.772 元,激励对象由 37 名 调整为 35 名,期权数量由 1,547,141 份调整为 1,347,641 份,注销 已授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 199,500 份;首次授予限制性股 票的回购价格由 5.877 元调整为 5.862 元,激励对象由 538 名调整为 518 名, 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6, 176, 600 股调整为 14, 743, 620 股, 回 购并注销已授予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1,432,980 股;预留 授予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7.31 元调整为 7.295 元,激励对象由 6 名调 整为 5 名, 期权数量由 380,000 份调整为 360,000 份, 注销已授予但 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 20,000 份;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 价格由 3.66 元调整为 3.645 元,激励对象由 291 名调整为 279 名, 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238,500 股调整为 6,156,200 股,回购并注销已 授予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82,300股。

10、2018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所



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6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 5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518 名调整为 512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4,743,620 股调整为 14,587,440 股,对 6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56,18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意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279 名调整为 274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156,200 股调整为6,090,200 股,对 5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66,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11、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所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14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 3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512 名调整为 498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4,587,440 股调整为14,393,640 股,对 14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93,8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意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274 名调整为 271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090,200 股调整为6,054,700 股,对 3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35,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12、2018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所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 2016 年股权 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



议案》,鉴于 1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271 名调整为 270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054,700 股调整为 6,054,600 股,对 1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意满足第一个行权期/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的 5 名预留授予期权和 270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可行权 18 万份和可解锁 302.73 万股。

13、2019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 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所 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议案》、《关于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 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逾期未行权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 2016 年 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成 就的议案》,鉴于 3 名首次授予期权、6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 5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 资格,同意首次授予期权激励对象由35名调整为32名,首次授予期 权数量由 944,692 份调整为 712,892 份,并注销已授予但不符合行权 条件的股票期权 231,800 份;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498 名 调整为 492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4,393,640 股调整为 14,314,980 股,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 票 78,660 股;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270 名调整为 265 名,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027,300 股调整为 2,978,300 股,并回 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49,000 股;鉴于首 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期满,同意注销逾期未行权的 50,552 份期 权:同意满足第二个行权期/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的 32 名首次授予 期权和492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可行权331,170份和可 解锁 7, 157, 490 股。



二、本次调整情况

鉴于3名首次授予期权、6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5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离职人员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议案》、《关于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逾期未行权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首次授予期权激励对象由 35 名调整为 32 名,首次授予期权数量由 944, 692 份调整为 712, 892 份,并注销已授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 231, 800 份;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498 名调整为 492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4, 393, 640 股调整为 14, 314, 980 股,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78, 660 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270 名调整为 265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 027, 300 股调整为 2, 978, 300 股,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49,000 股;同意对第一个行权期内 50,552 份已授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取消并办理注销手续。

调整后的首次授予期权分配情况如下:(单位:份)

姓名	职务	已获授未行权的	占首次授予期	占目前总股
		股票期权数量	权总数的比例	本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 (业务)人员(32名)		662, 340	100%	0.04%
合计		662, 340 ^注	100%	0.04%

注:不含逾期未行权待注销的股票期权50,552份。

调整后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如下:(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获授未解锁的	占首次授予限	占目前总股
		限制性股票数量	制性股票总数	本的比例



			的比例	
靳茂	董事、高级副总 裁兼董事会秘书	1, 026, 000	7. 17%	0. 06%
王利	财务总监	980, 400	6.85%	0.06%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 (业务)人员(490名)		12, 308, 580	85. 98%	0. 76%
合计		14, 314, 980	100%	0.88%

调整后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如下:(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获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占预留授予限 制性股票总数 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WANG TAO (王涛)	董事、总裁	100, 000	3. 36%	0. 01%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 (业务)人员(264名)		2, 878, 300	96. 64%	0. 18%
合计		2, 978, 300	100%	0. 19%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 1、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自前次调整之日起至今,由于 3 名首次授予期权、6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 5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他 32 名首次授予期权、492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 265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 2、公司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



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对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和数量进行调整。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调整后的 32 名首次授予期权、492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265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按照公司《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激励对象和数量进行调整,取消 3 名首次授予期权、6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 5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离职人员的激励对象资格,并将已获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231,80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78,660 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49,000 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六、律师意见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调整事项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的内容、方法和结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尚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办理后续手续。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 意见:
 - 4、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



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五日

